

桃園市 109 學年度桃園區永順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活動

下 學期辦理時間規劃表

項次	授課者	授課 班級	領域/ 科目	授課日期	星期	節次	備註
1	林愛玲	106	數學	110.04.07	三	2	
2	李文鳳	201	數學	110.04.07	三	3	
3	丁小娟	101	數學	110.04.08	四	1	
4	張嘉容	107	數學	110.04.08	四	2	
5	羅家榮	208	健康	110.04.08	四	2	
6	張晴雯	203	國語	110.04.08	四	3	
7	李惠珍	102	數學	110.04.09	五	3	
8	許斯裡	205	本土語	110.04.12	一	2	
9	胡博媛	101	健康	110.04.12	一	3	
10	陳君瑋	106	體育	110.04.13	二	3	
11	游健婷	203	生活-音樂	110.05.06	四	1	
12	李淑玲	104	生活-雙語	110.05.06	四	3	
13	翁宏裕	105	健康與體育/體育	110.05.07	五	3	第一次 修正
14	李侑穎	103	暢遊世界	110.05.13	四	2	
15	嚴朝寶	507	社會	110.05.13	四	4	
16	蕭韶瑜	207	生活-音樂	110.06.23	三	1	第二次 修正

備註：

一、請各位老師自行選填一週次公開授課者，每位老師 1 場教學，1 場觀摩他人。

二、**教學者繳交**

【附錄-2】教學活動設計單（電子檔）

【附錄-3】公開授課自評表

觀課者繳交

【附錄-4】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（觀課者每人一份）

【附錄-5】議課紀錄表（一份）

【附錄-6】教師同儕學習活動照片（一份）

三、教學活動設計請於教學前一週，回傳電子檔至教務處網路硬碟資料夾。

四、節次的規劃是上午 4 節，下午 3 節。

五、入班觀課需為該班家長，且於授課前一個月向教務處登記，以利安排參與備課時間。為避免干擾學生上課學習權，每班以 5 位家長為限，依登記先後順序為主。

六、依本校「公開授課實施要點」參與觀課家長應全程參與，內容包含：共同備課、說課活動、公開授課及教學觀察，並應遵守觀課倫理不損害學生學習權及隱私權，未全程參與家長得拒絕進班。